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6-070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替普瑞酮胶囊《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相关信息

1、药品名称:替普瑞酮胶囊

2、剂型:胶囊剂

3、规格:50mg

4、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5、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6、受理号:CYHS2501454

7、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6646

8、上市许可持有人: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9、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品的相关情况

替普瑞酮胶囊主要用于急性胃炎、慢性胃炎急性加重期的胃粘膜病变(糜烂、出血、潮红、浮肿)的改善;胃溃疡。公司替普瑞酮胶囊按新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获得药品注册证书,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替普瑞酮胶囊药品注册证书的取得进一步丰富了公司制剂产品品种,对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有着积极意义。根据公司与合作方签署的相关协议,公司享有上述药品部分权益。该药品注册证书的取得不会对公司近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上述品种未来销售情况可能受到政策变化、市场需求、同类型药品市场竞争等多种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上述品种上市销售后,最终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42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大股东泰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豪集团")持有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02,983,2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7%;泰豪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黄代放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5,608,9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8%。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泰豪集团累计102,400,000股股份被质押,占其持股总数的99.4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01%;泰豪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黄代放先生累计质押102,4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01%。

2026年11月19日,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泰豪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再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质押基本情况

2026年11月19日,泰豪集团将其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的共计40,2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泰豪集团
本次解质股份(股)	40,2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9.0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71%
解质时间	2026/11/19
持股数量(股)	102,983,277
持股比例	12.0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62,2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0.4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29%

注:本次解质押的股份于2026年11月19日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见本公告"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6年11月19日,泰豪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40,2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26年11月19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泰豪集团	否	40,200,000	否	否	2026/11/19	2029/10/2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39.04%	4.71%	生产经营
合计		40,200,000						39.04%	4.71%	

注:最终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准。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泰豪集团	102,983,277	12.07%	62,200,000	102,400,000	99.43%	12.01%	0	0	0	0
黄代放	2,625,699	0.31%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05,608,976	12.38%	62,200,000	102,400,000	96.96%	12.01%	0	0	0	0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68 证券简称:ST惠程 公告编号:2026-075

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重庆乾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乾基公司")与重庆顺装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顺装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0元受让重庆顺装公司持有的重庆卓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并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承接该股权项下全部尚未实缴的4,000万元出资义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

二、进展情况

近日,标的公司已完成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重庆市九龙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卓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7MAD6PRP13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杨波

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二郎街道火炬大道5号2幢16-3号

注册资本:4,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3年12月12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供电业务;建设工程勘察;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池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重庆乾基公司持股100%。

三、备查文件

1.《营业执照》;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0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曹积生	是	3,000,000	0.51%	0.21%	否	是	2026年11月19日	2027年9月3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合计	——	3,000,000	0.51%	0.21%	——	——	——	——	——	——

2.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曹积生	587,078,757	41.02%	236,578,000	239,578,000	40.81%	16.74%	13,200,000	5.51%	42,870,449	12.34%
合计	587,078,757	41.02%	236,578,000	239,578,000	40.81%	16.74%	13,200,000	5.51%	42,870,449	12.34%

注:上述限售股均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曹积生先生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曹积生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补充现金等措施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证券质押明细表。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6-071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券商收益凭证

● 投资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授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利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财务性收益。

(二)投资金额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9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公开发行600万张A股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017,670.96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3,982,329.0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5日全部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20]6483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验证。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53)。

2025年11月28日、2025年12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缩减原募投项目"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投资规模并进行延期,同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为"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和"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

变更及延期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	浙江荣泰健康电器有限公司	35,172.49	35,172.49
2	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	上海阿而泰机器人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3	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	上海摩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00
4	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上海幸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1,588.00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5日		
募集资金总额	6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9,398.23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	注1	2026年12月
	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1: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投项目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投入进度46.08%;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投入进度1.43%;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投入进度29.93%;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投入进度23.02%。(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享205号浮动收益凭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凭证	95天	2,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8-5.32	否	是	否
金鳍-金享利261期-东方证券收益凭证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凭证	290天	1,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2.60	否	是	否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享205号浮动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SSMJ05

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凭证

结算货币:人民币

发行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日:2026年11月19日

起息日:2026年11月20日

期末观察日:2027年2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到期日:2027年2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末观察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

兑付日:2027年2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到期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购买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

凭证存续期:95天

挂钩标的:SGE黄金9999(AU9999.SGE)

产品风险评级:中低风险

产品名称:金鳍-金享利261期-东方证券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SSMX84

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凭证

结算货币:人民币

发行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日:2026年11月20日

起息日:2026年11月23日

到期日:2027年9月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到期顺延期间按约定的年化到期收益率计息。)

兑付日:如发生提前终止触发事件,则为提前终止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否则为到期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如提前终止日或到期日顺延,则兑付日相应顺延。提前终止日或到期日至兑付日期间不另计息。

购买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凭证存续期:290天

挂钩标的:中国国债期货收益指数10年期(代码:CGBFRI10.CCI)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42.62	0
2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42.22	0
3	普通大额存单	3,000	3,000	85.33	0
4	普通大额存单	8,800	8,800	202.40	0
5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38.08	0
6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	10,000	273.86	0
7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1000	24.64	0
8	普通大额存单	2,000	2000	49.27	0
9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91.70	0
1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6.90	0
1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3.32	0
1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5.50	0
1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0	10,000	111.58	0
1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0	5,000	58.59	0
1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500	5,500	59.67	0
1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2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0.3	0
2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2.50	0
2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2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2,000	3.20	0
2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2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3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3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3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3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2,000	7.79	0
3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0	10,000	74.63	0
3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4,000	4,000	17.95	0
4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4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500	3,500	13.46	0
4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4,800	-	-	4,800
4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3.85	0
4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4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0	-	-	5,000
4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4,500	-	-	4,500
4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6,500	-	-	6,500
4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4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合计				1,533.65	42,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08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1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2,8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200.00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投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募投项目的实施。

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3,000万元,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6-057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的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选举邓磊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交设计关于选举董事长及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2026年11月19日,公司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已变更登记为邓磊。

除上述事项外,《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6-058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的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自2026年8月18日起12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的全资子公司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资本")以其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8,000万元人民币,不超过16,000万元人民币(以下简称"本次增持")。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编号:2026-030)。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2026年8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建全资子公司中交资本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123.87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5%,增持金额为650.90 万元,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首次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计划进展的公告》(编号:2026-035)。

2026年8月18日至2026年11月20日期间,中交资本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5,367,200股,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公司已发行股份的0.67%,增持金额为80,417,948.00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6年11月20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交建全资子公司中交资本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建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是公司的关联方。

(二)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中交资本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3,494,07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33%;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建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交资本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38,912,27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8.35%。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中交设计基本面和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中交资本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股份,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8,000万元人民币,不超过16,000万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中交资本自有资金。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6年8月18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2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编号:2026-030)。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026年8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建全资子公司中交资本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123.87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5%,增持金额为650.9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首次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计划进展的公告》(编号:2026-035)。

自2026年8月18日至本公告披露日,中交资本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5,367,200股,对应增持金额为80,417,948.00元。中交资本总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68,861,271股,持股比例3.00%。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中交资本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仍在进行中,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判断的其他因素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对增持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中交资本承诺:在实施增持过程中,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以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中交设计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四)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中交资本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41 证券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6-022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议案已于2026年11月6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忠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之组织章程细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6年8月13日的董事会会议记录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持续关连(联)交易上限及预计2027年度关连(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并预计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上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忠岳先生、陈扬帆先生和李荣华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资产折旧年限调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41 证券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6-023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并预计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调整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2026年度、2027年度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预计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2027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上限,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活动所需要的正常业务往来,以效益最大化、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作的市场化选择,交易双方专业协作、优势互补。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交易双方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及审议程序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11月19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持续关连(联)交易上限及预计2027年度关连(联)交易的议案》,批准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签署补充协议,调整2026年度、2027年度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批准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中国铁塔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关联董事陈忠岳先生、陈扬帆先生和李荣华先生已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

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审核,本次调整及预计相关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上限基于公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基于公司业务特点和正常经营活动提供或接受的服务或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一般商业条款或更佳商业条款订立,定价公允、合理,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相关关联交易年度上限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未因相关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同意该议案。

调整后的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2026年度与2027年度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0.1%以上,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下,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2027年度通信设施建设服务、动力配套等网络资产资源租赁、电信业务和信息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0.1%以上,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下,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中国铁塔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0.1%以上,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下,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6年度预计金额上限	2026年1-9月实际发生金额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通信设施建设服务	28	8.80
2		动力配套等网络资产资源租赁	110	60.08
3		电信业务和信息服务—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45	17.80
		其中:向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启明星辰")销售	2	0.04
4		电信业务和信息服务—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29	9.67
		其中:从启明星辰购买	19	5.05
5	中国铁塔	收入类:向中国铁塔提供设计施工与维护服务、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以及电信服务等	27	15.21
6		费用化支出:铁塔相关资产租赁与维护、包干电费、租赁负债利息支出等	295	169.33
7		使用权资产新增	70	31.15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上限调整情况

2026年1-9月,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24.53亿元。公司算力服务增势强劲,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之间的机房管道租赁相应增加。因此,预计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2026年度及2027年度交易金额增加,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上限		调整后预计金额上限	
			2026年度	2027年度	2026年度	2027年度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	25	25	70	70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公司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7年度预计金额上限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通信设施建设服务	35
2		动力配套等网络资产资源租赁	180[1]
3		电信业务和信息服务—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45
		其中:向启明星辰销售	2
4		电信业务和信息服务—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29
		其中:从启明星辰购买	19
5	中国铁塔	收入类:向中国铁塔提供设计施工与维护服务、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以及电信服务等	40
6		费用化支出:铁塔相关资产租赁与维护、包干电费、租赁负债利息支出等	290
7		使用权资产新增	65

1为满足业务需要,公司将扩大租用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的动力配套、卫星、算力等网络资产资源,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支付的租赁费较2026年有所增长。

在2027年度与中国铁塔预计金额上限总额度以内,公司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在不同关联交易类别之间调剂。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成立于1999年7月22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的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业务培训;会议及展览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

2.中国铁塔

中国铁塔成立于2014年7月15日,注册资本为1,760,084.71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9号院北区14号楼-1至3层101,法定代表人为张志勇。中国铁塔主要从事通信铁塔建设、维护、运营服务业务。

中国铁塔为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788),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持有中国铁塔27.93%的股份。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相关规定,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中国铁塔

公司原副总经理程建军先生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担任中国铁塔非执行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相关规定,中国铁塔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

(一)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1.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

关于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签署的《2025-2027年度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2025年1月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6年11月19日,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签署了《2025-2027年度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将《2025-2027年度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协议》项下2026年度、2027年度使用权资产新增及租赁负债利息支出上限分别调整为人民币70亿元、70亿元。

2.通信设施建设服务

(1)交易内容

公司及其子公司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通信工程规划设计和咨询服务;通信工程建设施工服务;及通信设施、设备维护服务。

(2)定价原则

通信设施建设服务的定价将主要基于通过公开招标程序厘定的市场费率,且须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规定。若个别项目不适用公开招标程序,则采用与公开招标程序类似的遴选标准及定价机制。

3.动力配套等网络资产资源租赁

(1)交易内容

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一方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及其子公司作为另一方出租或承租包括发电、配电、国际海缆、卫星、算力等网络资产资源。

(2)定价原则

租赁费将按市场价格确定。市场价格应当以公允为原则,即不高于出租方向任何第三方出租同类资产资源的标准结算租赁费,也不低于出租方出租同类资产资源的成本价格。

4.电信业务和信息服务

(1)交易内容

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及其子公司相互通过基础电信网络、数据平台、互联网平台等向另一方提供基础电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服务、研发、业务支撑服务、网间互联结算等。

(2)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将按市场价格确定,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公允标准;在确定市场价格时,应考虑双方向独立第三方就同类型产品或服务支付及收取的费用水平。

(二)中国铁塔

1.向中国铁塔提供服务

(1)交易内容:公司及其子公司向中国铁塔提供工程施工、设计、维修及代维等服务;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电信服务。

(2)定价原则:就向中国铁塔提供工程施工、设计、维修及代维等服务以及电信服务,交易的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或公司及其子公司对第三方提供相似服务的销售价格确定;就向中国铁塔提供物业及场地租赁,相关租赁及物业管理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2.向中国铁塔租用通信铁塔及相关资产、接受代维等服务

关于公司与中国铁塔签署的《商务定价协议》和《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履行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活动所需要的正常业务往来,以效益最大化、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作的市场化选择,交易双方专业协作、优势互补。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交易双方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41 证券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6-024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资产实际使用情况,对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以下简称"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根据现有资料初步测算,预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将使公司2026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减少约人民币12亿元。

一、概述

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资产折旧年限调整的议案》。公司决定自本议案生效之日起,将部分动力配套设备折旧年限由5-10年调整至6-15年,将钢筋混凝土、钢结构房屋折旧年限由30年调整至50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2026年4月国家正式明确提出加强算力网、新一代通信网等"六张网"统筹建设、多网协同的长期战略。公司加快向科技服务企业提能升级,一体推进通信网、算力网、智能网布局,增强通信、算力、智能服务融合创新。2026年以来,公司算力服务规模快速增长,算力网相关数据中心业务的经营模式向较长期服务合同转变,公司对动力配套及房屋等数据中心相关基础设施的长期运营安排,以及持续使用需求的预期更为明确。

鉴于此,公司及时全面梳理相关资产的实际使用情况,结合资产运营维护情况、设计规范、技术状况以及内外部专家评审意见,对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综合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公司现有动力配套和房屋资产状况良好,伴随业务模式演进,运维保障体系持续精细化,资产可在更长周期内支撑业务运行、保障业务健康发展需要,能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较原估计有所延长。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等相关规定,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资产实际使用情况,同时参考国内外可比企业同类资产折旧年限水平,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从本议案生效之日起,将部分动力配套设备折旧年限由5-10年调整至6-15年,将钢筋混凝土、钢结构房屋折旧年限由30年调整至50年。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根据现有资料初步测算,预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将使公司2026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减少约人民币12亿元。

三、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实际情况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等必要的程序,未发现本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

四、审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审核委员会于2026年11月1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资产折旧年限调整的议案》,公司审核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综合考虑了技术业务等因素及资产使用状况详细评估,变更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资产实际使用情况,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资产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